证券代码: 839335

证券简称: 互邦电力 主办券商: 德邦证券

江苏北辰互邦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3 年 12 月 12 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
 -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23 年 12 月 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 会议主持人: 严九江
 - 6. 会议列席人员:无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 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公司经慎重考虑并与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 通和友好协商,双方拟就此事项签署解除协议。

上述协议自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及要求,公司拟向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江苏北辰互邦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德邦证 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督导协议。该协议自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该协议生效后,由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公司持续督导主办

券商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为了快速高效地完成各项工作,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的一切事宜。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更换主办券商相关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江苏北辰互邦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召开江苏北辰互邦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通过并提交股东大会的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北辰互邦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江苏北辰互邦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12日